**附件1**

**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

**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111年11月04日 | | | | | |
| 學校名稱 | 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 | | | | |
| 計畫聯絡人  /職稱 | 曾恒杰/教師 | | 聯絡電話 | | 03-8611393 |
| 聯絡電子信箱 | lagy1207@gmail.com | | 聯絡傳真 | | 03-8610352 |
| 學校地址 | 花蓮縣秀林鄉秀林路76號 | | | | |
| 申請類別 | ■培訓原住民族學生團隊：■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 | | | |
| □培訓原住民族學生個人 | 國中：□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 | | |
| 國小：□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 | | |
| **申請運動項目** | 足球 | | | | |
| 團隊/個人  運動年資 | 團隊  4年 | | | | |
| 申請團隊  學生數 | 合計：20人 原住民：20人 非原住民： | | | | |
| 實施期程 | 111年3月01日至111年11月30日 | | | | |
| 實施地點 | 秀林國小足球場 | | | | |
| 計畫摘要(約150字) | 一、執行內容  1.指導球員足球的基本動作，以及熟練個人技巧及團隊作戰觀念。  2.加強團體生活品格輔導，讓球員了解足球是一項團隊合作的運動項目。  3.利用學期間空閒時段及暑假給予球員課業輔導，補足球員比賽時遺漏的課  業。  4.積極參加各項縣內外各項比賽。  二、執行方式  足球隊規劃訓練與課輔時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訓練期 | 訓練時間 | 對象 | 預計時數 | 人數 | 備註 | | 1 | 學期間  (3月~6月、9月~11月) | 每週一至週四上午7:10~8:00 | 足球隊員 | 每週四天，一天 1 節，執行7個月，總計時數 60 節。 | 30 |  | | 2 | 暑假期間(八月初前三週) | 週一至週五下午1:30~下午4:30 | 足球隊員 | 每週五天，一天 3節，執行共3 週， 總計時數 45 節。 | 30 |  | | | | | |
| 總經費 | 350000 | | 自籌經費 |  | |
| 申請補助經費 | 參拾伍萬元整 | | | | |
| 近3年延續執行政府機關相同或類似計畫之名稱與經費 | 1.110年度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 | | | | |
| 附件 | 1. 成員名冊（註明原住民身分及族別）。 2. 課程表（含教材、師資表）及期間。 3. 歷年辦理成果績效之相關證明資料。 | | | | |

**附件 2**

**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

**發展經費計畫-申請計畫書**

一、 申請單位：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

二、 計畫內容：

(一)學校申請之運動團隊發展特色

1、依據本校特色與實際狀況，訂定足球為重點運動項目。

2、籌組校隊報名參加本縣各項足球比賽活動及教育部體育署主辦之足球運動競

賽。

3、積極在校推展足球活動，幼稚園至各年段體育課程都有規劃足球課程，並聘

請足球專業教練指導學生足球技藝。

(二)團隊概況

1、成員名冊（含原住民身分、族別及原住民籍佔比）。

本校為偏遠地區的學校，全校學生數79名，自107學年度籌組本校

足球隊，目前本校足球隊成員為六年級4男1女、五年級2男2女、四年級5

男1女、三年級2男2女共計20人，全員都是太魯閣族身分。

2、執行項目、內容、方法與策略、教材、師資表、課程規劃。

①執行策略

原住民孩子喜愛運動，尤其排球、足球及籃球，申請此引導計畫期

望成為鄉內一股運動風潮及發展特色，給予學生學習基礎技能之足球選

手，透過教學經驗豐富的林凱玲教練，並妥善規劃訓練時間、場所、設

備及球具等，相信可增進學生強身健體觀念，也提升技巧培育未來體育

人才。

足球隊規劃訓練與課輔時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訓練期 | 訓練時間 | 對象 | 預計時數 | 人數 | 備註 |
| 1 | 學期間  (3月~6月、9月~11月) | 每週一至週四上午7:10~8:00 | 足球隊員 | 每週四天，一天 1 節，執行7個月，總計時數 60 節。 | 20 |  |
| 2 | 暑假期間(八月初前三週) | 週一至週五下午1:30~下午4:30 | 足球隊員 | 每週五天，一天 3節，執行共3 週， 總計時數 45 節。 | 20 |  |

②積極參加各項縣內外各項比賽。

本校足球團隊參加之比賽主要有以下幾項：

1. 花蓮縣縣運 2.花蓮縣樂樂足球賽 3.花蓮縣縣長盃 4.花蓮縣議長盃

5.武士岸盃足球邀請賽 6.花蓮市市長盃 7.麗臺盃足球賽 8.國小世界盃

9.全國學童盃 10.全國少年盃

③工作分配師資表如下:

召集人 鍾蕙伃校長

課業輔導 林麗雪組長

足球教練 林凱玲教練

經費核銷 曾恒杰老師

生活管理 胡志翔組長

家長社區聯繫 方少華會長

執行秘書 潘怡媚主任

④選手生活輔導計畫

(一)實施內容：以學校為單位辦理各球員之生活輔導及課業輔導。

1.生活輔導：

(1）作息時間輔導：由家長、導師及教練共同辦理，教導學生時

間管理技巧，協助學生學會安排自己一週及一天的作息，以

利在課業、訓練及家庭生活中，都能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2）法治教育及品德教育：為避免學生習得不良習慣，如何強化

學生足球運動員的法治觀念及品德教育實是刻不容緩的議

題。

學校應定期辦理法治教育及品德教育講座以協助學生增進法

治教育及提升個人品德，另對於學生足球運動員平時常規的

要求應教一般學生更為嚴謹，使其遵守法令規章觀念能根深

蒂固，並能時時激發其榮譽感，以做為同 儕表率為傲。

（3）團體生活輔導：足球是一項團隊合作的運動項目，學生球員

必須學習與他人共同學習及生活，學校輔導老師透過團體輔

導的互動過程，讓學生習得與他 人合作的觀念與技巧，瞭

解個人於團隊扮演的角色，以培養團隊凝聚力。 2.課業輔導：

（1）平時課輔：要求導師及科任老師特別關心學生球員的課業表

現，設定符合

其能力的標準，給予個別輔導（或小老師制度）。妥善安排

訓練以外的課餘時間，運用激勵原理，激發學生學習潛能，

使其習得基本能力，以求全人發展。 （2）寒暑期課輔：利用寒暑期訓練期間，學校應給予至少每日4

小時之課業輔導（進行補救教學），針對學生個別的學習情

形安排適當的課程，以彌補於學期中學習落後之部分，以利

於下學期或升學後能順利銜接學習。

（3）賽後課輔：學生球員若於學期中參加球賽依規定必須補課，

學校應擇定平日課餘或假日時間進行補課。導師或科任老師

應依照各科進度授課，以補救學生於參賽期間之學習空窗。

3、歷年辦理成果績效。

|  |  |  |  |
| --- | --- | --- | --- |
| 編號 | 108學年度成果績效 | 109學年度成果績效 | 110學年度成果績效 |
| 1 | 樂樂足球賽U10第三名 | 迷你足球賽第三名 | 2021樂活盃U12第三名 |
| 2 | 武士岸全國邀請賽第六名 | 花蓮縣運動會國小男子組第四名 | 2022花蓮縣長盃U12第三名 |
| 3 |  | 花蓮縣運動會國小女子組第二名 | 全國學童盃東區預賽-  公開組六年級冠軍 |
| 4 |  | 幸福盃U12女子組第四名 | 全國學童盃東區預賽-  公開組五年級亞軍 |
| 5 |  | 全國少年盃進入複賽 | 110年度花蓮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國小男子足球-第二名 |
|  |  |  | 110年度花蓮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國小女子足球-第一名 |
|  |  |  | 全國學童盃全國決賽-  公開組六年級冠軍 |
|  |  |  | 全國學童盃全國決賽-  公開組五年級八強 |
|  |  |  | U6、U8、U10  已分組第二名完成比賽賽程 |

(三)執行期程(含甘特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別  月  份  工  作  項  目 |  | | 111年 | | | | | | | | | | |
| 1 | 2 |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計畫申請 |  |  | |  |  |  |  |  |  |  |  |  |  |
| 課後學習輔導 |  |  | |  |  |  |  |  |  |  |  |  |  |
| 訓練期間（學期） |  |  | |  |  |  |  |  |  |  |  |  |  |
| 訓練期間（暑期） |  |  | |  |  |  |  |  |  |  |  |  |  |
| 比賽期程 |  |  | |  |  |  |  |  |  |  |  |  |  |
| 計畫核銷/成果表 |  |  | |  |  |  |  |  |  |  |  |  |  |

三、 預期成效評估（目標值）：

(一)透過校本課程規劃，提升本校學生學習足球的興趣，讓足球技藝成為學

生畢業後帶得走的技能。

(二)藉由籌組足球隊，使學生展現自我的機會與舞台，培育學生自己的認同

感與尊榮感。

(三)聘請專業教練，讓本校學生能學習足球基本技能，透過比賽培養學生的

個人品格行為及抗壓性，進而提升自己的自信心。

四、 相關附件：（佐證資料及照片）

表附件一：

|  |
| --- |
| **一張含有 文字, 個人, 地板, 團體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110年花蓮縣「樂活盃」足球錦標賽競賽  活動日期：國小U10、U12／110年8月21〜22日止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110年樂活盃頒獎儀式-**  **本校U12第三名** |
| 一張含有 室外, 個人, 小孩, 團體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110年花蓮縣「縣長盃」足球錦標賽競賽  活動日期：110年國小U12／110年9月09〜10日(四、五)止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110年縣長盃頒獎儀式-**  **本校第三名** |
| 文字說明：活動名稱：2021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競賽-東區預賽  參賽組別:公開組六年級  活動日期：110年10月9、10、11日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2021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競賽**  **東區預賽公開六年級組第一名** |
| 一張含有 文字, 個人, 草, 擺姿勢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2021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競賽-全國總決賽  參賽組別:公開組六年級  活動日期：110年11月19~21日/110年11月26~28日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2021全國學童盃足球錦標賽競賽**  **全國總決賽**  **公開六年級組第一名** |

|  |
| --- |
| 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20210 安聯小小世界盃:【花蓮站】參賽組別:U6、U8、U10  活動日期： 110年10月30〜31日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一張含有 草, 山, 室外, 人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U6、U8、U10都已分組第二名完成比賽賽程** |
| 一張含有 草, 天空, 室外, 個人 的圖片  自動產生的描述文字說明：  活動名稱：110年度花蓮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  參賽組別:秀林鄉B隊  活動日期：110年11月19~21日/110年11月26~28日  活動時間：8時00分～16時00分  110年度花蓮縣暨社區  全民聯合運動會  **國小男生組第二名**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度本校為主體，與鄰近學校組隊參加全國學童盃足球賽公開六年級組，組隊隊名為[花蓮秀林新城]，榮獲本屆公開組冠軍。** | | |

五、 經費概算

□申請表

教育部體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核定表

第1次經費變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 | | | | | 計畫名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 | | | | |
| 計畫期程：111 | | 年03 | 月01 日至111 年11 月30 日 | | |  | |  |  |
| 計畫經費總額： | | 350000 | 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350000 | | | 元，自籌款： | | 元 |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 | | | | | | | | |
| 補(捐)助項目 | 計畫經費明細 | | | | | | 教育部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 | |
| 單價  （元） |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計畫金額  （元） | | 補(捐)助金額  (元) |
| 膳食費 | 80 | | 200 | 16000 | 18名球員+2名教師，暑假8月1日至8月10日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上午12:00課業輔導結束供餐點給學生。10天\*20人\*80元=16000 | |  | |  |
| 教練  鐘點費 | 320 | | 60 | 19200 | 本校足球隊訓練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7:10~8:00  第一期:30節，訓練期程為4月4日至6月10日  第二期:30節，訓練期程為9月5日至10月28日 | |  | |  |
| 選手營養費 | 50 | | 1200 | 60000 | 20名球員訓練期間提供營養品，如麵包及牛奶。  60天\*20人\*50元=60000 | |  | |  |
| 非正式課  程期間之  課業  輔導費 | 400 | | 60 | 24000 | 暑假8月1日至8月10日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上午12:00，2名教師之課業輔導費。  3節\*10天\*400元\*2名=24000 | |  | |  |
| 消耗性訓練器材裝備費 | 800 | | 10 | 8000 | 足球10顆 | |  | |  |
| 報名費 | 9500 | | 1 | 9500 | 每年全國學童盃、全國少年盃等賽事報名費2500\*3=7500  本校及學生註冊費及事務費  1000+50\*20=2000 | |  | |  |
| 移地  訓練費 | 120 | | 100 | 12000 | 111年度各場地移地訓練或比賽，18名球員+2名教練膳食費與保險費。120元\*20人\*5次=12000 | |  | |  |

|  |
| --- |
| □申請表 |
| 教育部體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核定表 |

第1次經費變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 | | | | | | | 計畫名稱：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  運動發展經費計畫 | | | | | |
| 計畫期程：111 | | | 年03 | 月01 日至111 | | 年11月30 | | 日 |  | |  |  |
| 計畫經費總額： | | | 35000 | 0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350000 | | | | | 元，自籌款： | | 元 |  |
| 參賽  旅運費 | | 735 | | 20 | 147000 | | 16名球員+4名教練團  住宿費:800元\*20人\*3天\*3場=96000  膳食費:250元\*20人\*3天\*3場==45000  保險費100\*20\*3=6000 | | |  | |  |
| 交通費 | | 54300 | | 1 | 54300 | | ※核實報支 | | |  | |  |
| 合 | 計 |  | |  | 350000 | |  | | |  | |  |
| 承辦單位 | | |  | 主(會)計單位 | | 團體負責人 | |  |  | 教育部體育署承辦人 |  | 教育部體育署單位主管 |
| 備註：  一、非屬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之民間團體適用。  二、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三、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四、非指定項目補(捐)助，新增二級用途別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五、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 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六、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七、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 | | | | | | | | 補(捐)助方式：  □全額補(捐)助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是□否  【補(捐)助比率 ％】 | | |
| 餘款繳回方式：  □繳回 | | |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

**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

**違者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申請補助者如符須表明身分者，請至本部政風處網站(https://pse.is/EYW3R)下載**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填列，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本部各計畫主**

**政單位或政風處。**

六、 成員名冊

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

**申請教育部體育署獎勵補助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

**經費計畫**

秀林國小 **成員名冊**

總人數： 20 人 原住民人數： 20 人 原住民族籍佔比(%)：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學生姓名 | 年級 | 族別 | 出生年月日  (西元) | 身份證字號 |
| 1 | 盧慕萱 | 6 | 太魯閣族 | 2010.08.12 | U222081590 |
| 2 | 王翔 | 6 | 太魯閣族 | 2010.06.03 | H126890575 |
| 3 | 朱祥恩 | 6 | 太魯閣族 | 2009.11.06 | U122288542 |
| 4 | 林凱威 | 6 | 太魯閣族 | 2009.09.23 | U122218282 |
| 5 | 洪子鈾 | 6 | 太魯閣族 | 2009.09.10 | G122456021 |
| 6 | 楊梓渘 | 6 | 太魯閣族 | 2010.05.18 | F230432509 |
| 7 | 伊漾.尤道 | 5 | 太魯閣族 | 2010.12.05 | U222081910 |
| 8 | 方家妤 | 5 | 太魯閣族 | 2011.01.02 | U222082060 |
| 9 | 張宇恩 | 5 | 太魯閣族 | 2011.01.23 | U122289692 |
| 10 | 方君凜 | 5 | 太魯閣族 | 2011.02.25 | U122289790 |
| 11 | 游翔宇 | 4 | 太魯閣族 | 2011.11.17 | U122290748 |
| 12 | 帖木．尤道 | 4 | 太魯閣族 | 2011.12.02 | U122290819 |
| 13 | 連晨帆 | 4 | 太魯閣族 | 2012.02.03 | U122291049 |
| 14 | 周帝寶 | 4 | 太魯閣族 | 2012.03.01 | U122291110 |
| 15 | 方宇哲 | 4 | 太魯閣族 | 2012.07.16 | U122291576 |
| 16 | 盧慕晴 | 4 | 太魯閣族 | 2012.04.09 | U222083209 |
| 17 | 劉昱誠 | 3 | 太魯閣族 | 2013.05.12 | U122331431 |
| 18 | 朱為誠 | 3 | 太魯閣族 | 2013.07.24 | U122331691 |
| 19 | 王晴 | 3 | 太魯閣族 | 2013.06.05 | U222190263 |
| 20 | 朱芹 | 3 | 太魯閣族 | 2013.06.06 | U222084386 |

填寫人： 單位主管： 校長:備註：

以上資料請確實查證填寫，如有不實將取消申請資格，並負行政責任不得異議。